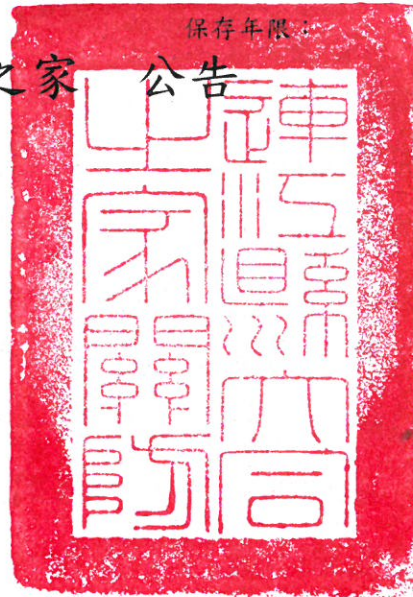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大同之家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同安字第108000093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連江縣大同之家徵選個案管理師1名第2次公告

依據：108年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-B級單位計畫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徵資格：國內大學以上學校畢業，具照顧服務員證照者佳。。

二、工作內容：

(一)長照服務計畫之執行與評估。

(二)社區老人個案管理、輔導社區據點個案活動設計與執行。

(三)籌劃與執行社區整體照顧體系相關業務。

(四)其他臨時交辦事宜。

三、待遇：採月薪制，薪資\$34,000元，比照【衛生福利社會及家庭署專業服務費補助基準】支薪(享勞健保、勞退及年終獎金)。

四、繳交證件：簡要履歷資料(自傳、經歷、聯絡電話，並附照片，以電腦撰打)身分證正反面、最高學歷證件或證明影本(正本於錄取時驗證)。

五、報名/收件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8年7月17日(星期三)下午17時整止，備妥相關資料(請以A4格式依上列順序裝訂，俾利審查)，郵寄至連江縣南竿鄉清水村131號(以郵件送達日為憑並請自行考量離島郵件寄送所需時間)「連江縣大同

之家」收（信函封面註明應徵個案管理師職缺）或親送本家。

六、甄試時間：108年7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00時報到（若有變更另以電話通知）筆試:09:10-10:00、面試:10:00-11:00（若有變更另以電話通知）。

七、錄取名額：

（一）錄取人員另行通知，正取1名，備取2名，備取人員於生效日起六個月內遇相同職缺免經公開甄選優先遞補。

（二）應徵人員均不適當時，本家得以從缺。

八、甄選方式：評分標準以學經歷、證照25%，筆試50%，面試25%（唯總分未達70分者不列入甄資格），甄選錄取人員，得先予試用三個月為限，試用期滿經考核合格者，得正式僱用，不合格者，報經主任核定，停止僱用。

九、甄試地點：連江縣大同之家（連江縣南竿鄉清水村131號）。

十、工作地點：連江縣大同之家及社區巡迴。

十一、連絡方式：（0836）22033 蘇小姐，傳真（0836）22152。

代理主任 **曹蘭珍**